

重庆市綦江区打通第二小学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治教；草拟本单位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教育政策并报教委备案，管理、指导中心校及附设幼儿班教育教学工作。

2.负责本校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布局结构调整，负责本校教育体制改革；负责教育统计、信息报送工作。

3.负责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负责本校教育督导工作；负责本校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监测工作，负责对全体教职工履行教育工作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5.负责本单位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管理、监督本单位财务、基本建设工作；负责对学校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自纠；规划、实施学校建设、教育装备、勤工俭学、后勤服务工作，落实学生资助工作。

6.负责实施师生员工的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国防教育等工作。

7.负责主管全校教师工作，负责实施本校教师资格认证工作；管理、指导学校干部和教师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学校干部、教师的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8.负责管理本校机构编制和人事及社会保障等工作，实施本单位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负责教职工调配、考核、职称评审和奖惩工作。

9.负责本校的学籍管理工作。

10.负责本校招生计划。

11.负责本校小学教育考试工作。

12.负责本校的语言文字管理工作，推广普通话。

13.负责落实本校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协调处理本校及周边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

14.负责本校附设幼儿班的学前教育工作。

15.承办区教委等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重庆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明确綦江区各学区和学校机构名称的复函》（綦编办〔2012〕21号）文件精神，将原綦江县打通镇中心小学更名为重庆市綦江打通第二小学，为区教委下发基层单位。重庆市綦江打通第二小学履行小学教育教学工作。

本单位属基层预算单位，2021年编制人数63人，实有人员66人。设书记、校长1人，副校长2人；内设机构4个，分别为教导处、德育处、总务处和安保处；中层班干部4人，分别为教导主任、德育主任、总务主任和安保主任。学校设有附设幼儿班。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年度收入总计1,562.24万元，支出总计1,562.24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04.84万元、下降16.3%，主要原因是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5.31万元，比上年减少155.34万元，下降10.42%；政府性基金无收入，比上年减少50万元，下降100%；事业收入40.83万元，比上年增加21.65万元，增长112.88%；年初结转186.1万元，比上年减少121.15万元，下降39.43%。2021年教育支出1073.02万元，比上年减少164.67万元，下降1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4.13万元，比上年减少16.06万元，下降4.59%；卫生健康支出65.86万元，比上年减少4.29万元，下降6.12%；住房保障支出70.67万

元，比上年减少 12.41 万元，下降 14.94%；其他支出 0.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18 万元，下降 99.17%；年末结转和结余 18.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23 万元，下降 76.24%。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76.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3.70 万元，下降 11.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5.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5.34 万元，下降 10.42%；政府性基金无收入，比上年减少 50 万元，下降 100%；事业收入 40.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65 万元，增长 112.8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5.31 万元，占 97%；事业收入 40.83 万元，占 3%；年初结转和结余 186.1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544.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6.62 万元，下降 13.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教育支出 1073.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4.67 万元，下降 1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06 万元，下降 4.59%；卫生健康支出 6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9 万元，下降 6.12%；住房保障支出 70.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41 万元，下降 14.94%；其他支出 0.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18 万元，下降 99.17%。其中：基本支出 1,403.59 万元，占 90.9%；项目支出 140.50 万元，占 9.1%。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18.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8.22 万元，下降 76.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只有剩余的专户资金 18.15 万元进行了结转，剩余的其他资金被财政全部收回。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21.4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13.32 万元，下降 17.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教育支出 1050.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5 万元，下降 12.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06 万元，下降 4.59%；卫生健康支出 6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9 万元，下降 6.12%；住房保障支出 70.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41 万元，下降 14.94%；其他支出 0.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18 万元，下降 99.17%；年末结转 2021 年为 0，比上年减少 76.38 万元，下降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5.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5.34 万元，下降 10.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教育支出 963.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71 万元，下降 9.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23 万元，下降 17.31%；卫生健康支出 6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6 万元，下降 2.6%；住房保障支出

70.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4 万元，下降 0.9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9.08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教育支出 963.6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4.24 万元，下降 5.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42 万元，下降 11.12%；卫生健康支出 65.8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14 万元，下降 20.65%；住房保障支出 70.6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2 万元，增长 2.49%。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5.69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1.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7.76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教育支出 1050.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24 万元，下降 12.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07 万元，下降 4.59%；卫生健康支出 6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9 万元，下降 6.12%；住房保障支出 70.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41 万元，下降 14.9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65 万元，增长 0.7%。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 1050.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2.44 万元，增长 3.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36 万元，下降 1.87%；卫生健康支出 65.8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14 万元，下降 20.65%；住房保障支出 70.6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1 万元，增长 2.48%。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5.9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剩余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全部被财政收回，所以结余为 0。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教育支出 1,050.35 万元，占 69.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3.52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未将 2020 年的目标考核奖全额发放。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34.13 万元，占 2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9.60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支出了以前年度做实职业年金本金和利息。

（3）卫生健康支出 65.86 万元，占 4.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7.14 万元，下降 20.7%，主要原因是退休医疗补助年初预算在卫生健康支出中，而决算指标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

（4）住房保障支出 70.67 万元，占 4.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增加了住房保障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3.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98.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8.59 万元，下降 16.6%，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 1200.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3.52 万元，下降 11.9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95.07 万元，下降 49.18%。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公用经费 104.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1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商品服务支出 9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7 万元，下降 3.7%；资本性支出 9.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8 万元，增长 100%。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4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指标安排。本年支出 0.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9.18 万元，下降 99.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安排了

50 万元的政府性基金指标，当年实际支出 49.59 万元，结转 0.41 万元，2021 年度支出的 0.41 万元为 2020 年结转的指标。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00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0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8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教师节组织教师召开了庆祝会议，支出了会议费。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4 万元，下降 39.9%，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减少了一部分培训。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9%。主要用于采购学校会议室会议桌、幼儿园寝室空调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1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1 项，涉及资金 158.65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表单位（盖章）：重庆市綦江区打通第二小学

项目名称	非寄宿贫困生生活补助		自评总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教育委员会		联系人及电话	赵春喜 13896102660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执行率得分 (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5	2.525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2.525	2.525	100.00%	/		
	市级补助				/		
	区级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 101 人次学生中午就餐，确保这些学生正常上学，身心健康成长。			解决 101 人次学生中午就餐，确保这些学生正常上学，身心健康成长。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得分 (分)
	营养午餐享受人数	人	20	101	101	100%	20
	应享受营养午餐覆盖率	%	20	100	100	100%	20
	午餐标准	元/期	10	250	250	100%	10
	营养不良检出率比上年降低	百分点	30	5	5	100%	30
	家长学生满意率	%	5	100	100	100%	5
	社会满意率	%	5	100	100	100%	5

未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的 原因改进 措施及其 他说明	
---------------------------------------	--

2.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

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得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8700135